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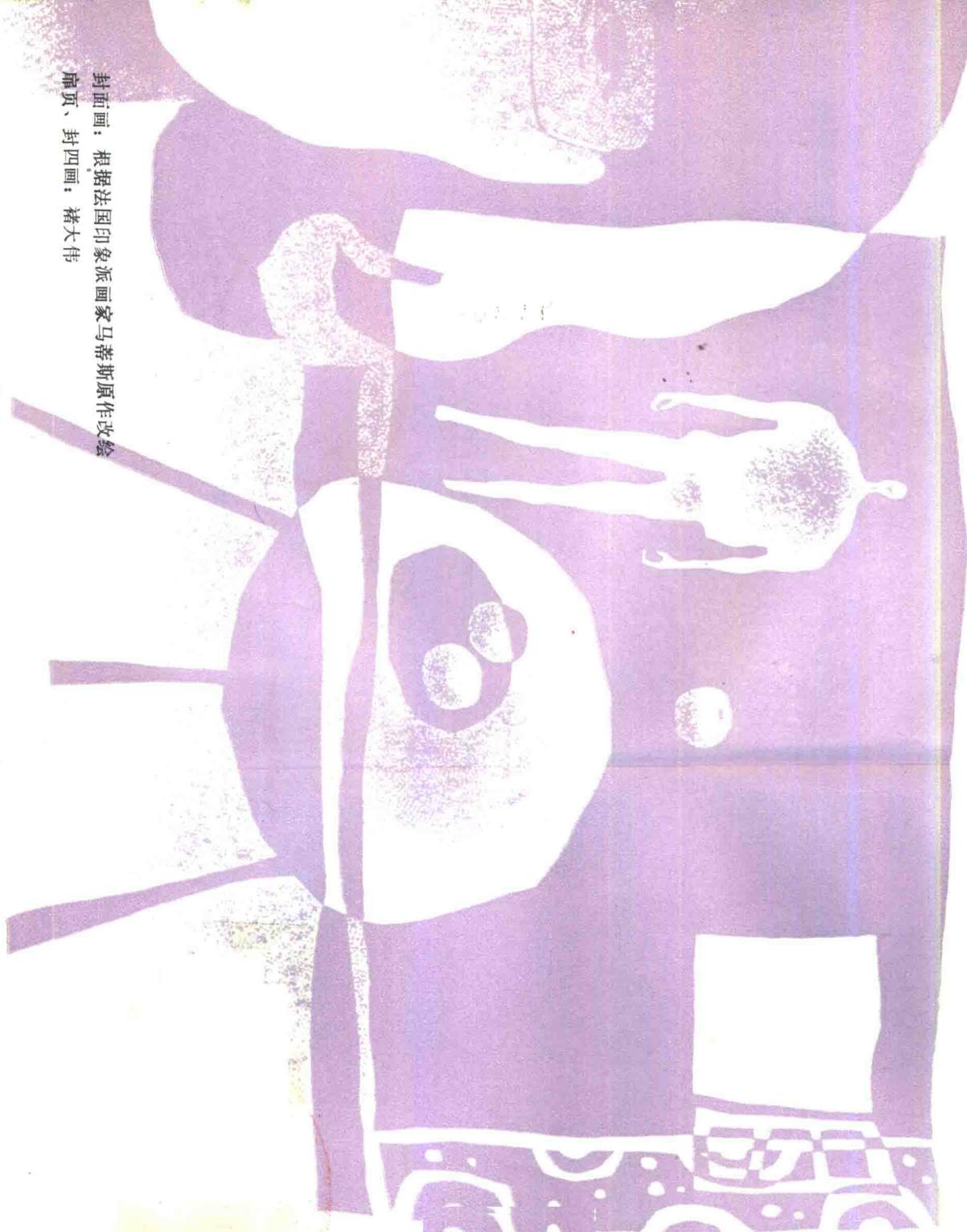


黎 珍 宇

# 再见，船长

1956年出生于中国的亚当与夏娃(第一部)

封面画：根据法国印象派画家马蒂斯原作改绘  
扉页、封四画：褚大伟



小象女校

1956年出生于中国的亚当与夏娃(第一部)

# 再见，船长

黎珍宇

## 再见，船长(1956年出生于中国的亚当与夏娃)

---

**作者：**黎珍宇

**责任编辑：**路东之 石 湾

**责任校对：**李超英

**装帧设计：**苏彦斌

**出版：**作家出版社

**印刷：**北京潮白印刷厂

~~发行~~ **行：**新华书店北行所

**开本：**787×1092 32

**印张：**10.25      **插页：**2

**字数：**195千

**版次：**1988年2月第1版第1次

**ISBN7—5063—0059—1 / I · 58**

**统一书号：**10248 · 0235

**印数：**0001—31,000册

**定价：**2.00元

---

(作家版图书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退换)

谨献给我的爱人  
——黎珍宇

## 内 容 提 要

小说以爱情为主线，写了年轻女性黎儿三十年漫长的心理（尤其是性心理）历程。作者以流畅、生动的文笔记述了主人公从童蒙到而今所有人生旅途中内心深处最隐秘最深刻的感觉和记忆。如实表现了作者对整个人生独特的思索和感悟，以及主人公对爱情近乎宗教般痴狂而空茫的求索。

魔鬼的帆船从远方驶来  
漂泊，在心海  
摇曳  
震碎了一轮圆月，震碎了  
我跌坐船头  
强风缠着身体  
窒息  
驼背鲸列队歌唱  
在明亮的白昼  
早晨

# 第一章

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  
奔流到海不复回！

——李白

## “夏娃”致“亚当”的第一封信：

船长，魔鬼帆船带来的勇士。我们为什么能够达到一个没有任何力量可以左右我们升、降、浮、沉的境界？

我们疯了吗？（这意识真可怕！）

我终于知道了我一直在期待着什么。

我不知道我还能重新活一次，活一百次！

我居然不再羞涩无措！

一切，一切，那样的迅疾，那样的  
不可思议

我似乎应该在太阳升起来之前死去。

中国人“论心不论迹”的孝，“论迹不论心”的淫，上天的上天，装猪笼投河的投河。可是在“心”与“迹”俱全的世界里，我居然忘记了一切。

我忘记了星星，月亮，太阳。忘记了窗外一

角明朗的蓝天！

我快乐，舒畅地独行在一个金色的，充满了柔情蜜意与浅草绿荫的天地中。眼前是无垠的透明，无垠的辽寂。

我真想化作一缕白云飞升。

我真想变作一块陨石坠落。

我疯了。从来没有过的疯狂！

船长，我有点儿怕。

我，会不会从此消失在蓝天深处？

我的记忆中有一座古老的大屋。

古老的大屋有雕花的屋檐。红而发亮的江南细竹编就的网状天花板，高不可及。还有一扇褚红色的大门，一条可以躺下一个小人的青石门槛。

外婆摇着蒲扇，与邻居姑婆聊天，说这古老的大屋是老古年代的当铺。

我不知道当铺是什么。满脑子全是外婆夸耀的金、银、珠、宝。

我常常躺在门槛上数蚂蚁。

每天，似乎除了数蚂蚁就没别的有趣的事了。爸爸妈妈有一架让白蚁驻过的书架。有许多书。可惜插图有限，我看腻了。字是些好东西，遗憾的是我不认识它们，偶尔

去问妈妈，她说：

小孩家别多事。那些书是大人看的。

我只好又去数蚂蚁。

蚂蚁真是天底下最聪明、最勤奋的动物。它们会排队，秘密接头，搬运比它们的身体大一百倍以上的饭团，死苍蝇，蟑螂。它们洞里的世界一定很神秘，好看。可惜那洞口太小，小得连火柴棒也捅不进去。奇怪的是外婆不喜欢这群聪明能干的小动物，经常用纸点火烧它们。好笑的是它们总会出现。

它们有一个神秘的世界，我想。

一天，我在看蚂蚁，萌萌捧着一本厚厚的书在青石门槛上翻。书页的插图是彩色的，很悦目。我伸手问她借来翻翻，她神秘地把脏手贴着嘴唇嘘了一声，说：

有两公婆！

什么两公婆？

她指了指那张插图。

我看了半天，只瞧见几道黑色的墨线，象我画过的云彩。不明白为什么萌萌说那是

两公婆。

我决定问问妈妈。

我坐在门槛上等妈妈下班。

妈妈回来了，在门后的衣钩上挂包包。我走过去，高地举起那本书，问：

妈妈，什么是两公婆？

我还想告诉她哪是公，可是萌萌说不是。

妈妈的眼睛刹时间变得发亮发硬发冷。她飞快地夺走  
我手上的书，问我从哪儿找到的。

我说是萌萌的书。

她说小孩家不能看这些书，快还给人家。

我很不甘心我的问题没有解。于是再问：

妈妈，什么是两公婆？

妈妈给了我一巴掌，叫我从今以后不准提这么荒唐的  
问题！

我想哭。那巴掌很轻，但伤透了我的心。妈妈会觉得  
我是个坏女孩。我纵然很委屈，但不敢再问了。

我忍住泪与愤怒，把书还给萌萌，并对她说：

这书真不好。两公婆是说不得的，说了大人要打的。

萌萌啜着脏巴巴的拇指，看着我。我突然觉得我是个  
好孩子，我和她不一样。我又高兴了。

外婆悄悄告诉我，晚上领我去看戏。

说到看戏外婆就异常亢奋。日落之前就摆出给我们姐  
弟洗澡的大盆，一个接一个地把我们洗得干干净净。然后  
就把弟妹托给邻居姑婆，让我在巷口等着她偷偷地脱身出来。

我很喜欢这种体验。特别的对待，受宠若惊什么的，  
很令人满足，得意洋洋。

其实我对那些戏没什么兴趣。刘三姐，梁山伯祝英台

种种，唱得叫我极不耐烦。我有兴趣的是外婆口袋里的南乳花生、水果糖、黑瓜子等等小吃。外婆看戏如痴如迷之际，正是我尽兴大吃特吃之时！

真正的“艺术享受”是在散戏之后。星光下，蒲席上，外婆摇着蒲扇赶着蚊子，给邻居姑婆讲戏里的故事，唱戏文。虽然腔调不太一样，但外婆好象变成了小姐、丫环什么的，越唱越传神。

我枕着外婆松软的大腿，数星星，看那蒲扇摇来晃去，听那时而哀怨缠绵，时而悲愤苍凉的古老爱情故事，幻想自己将来做一个宽袍大袖，愁思百结的小姐、千金！然后再遇上一个英俊潇洒、才貌双全的公子、相公什么的！

伙伴们却沉迷于刘三姐。

她们全都没发现小姐、公子关系的重要与神圣。她们玩关于刘三姐的种种游戏。将个大床作舞台、蚊帐当幕。棉被枕头做房子、假山、桥与石阶。吩咐我扮演“牛哥”。

我长得象男孩，要命的是肚里一包女人的小心眼儿。心里头纵然不服气，但也想玩，于是就答应了女扮男装，往头上包洗脸毛巾。

萌萌做媒婆，小萍扮刘三姐，没有人愿意做地主老财。只能空了个角色，轮流顶替。她们翻来覆去演的是牛哥与三姐的对唱，而该死的我老把“树缠藤、藤缠树”唱成“住盏灯、灯站住”。

有一天，小萍的表哥从外地来了，我把角色让给他，小萍很生气，“刘三姐”从此甩袖不扮。不知道为什么。

从那时起我就发现自己非常敏感。

小伙伴们喜欢玩抬轿娶新娘，我很喜欢看，从不进入角色。有时也做一会儿九流“导演”、“舞台监督”什么的，在一旁加油添醋，制造桃色气氛。可是每一次玩这种把戏，“新娘”与“新郎”准会闹矛盾，不是因为亲嘴就是因为当新房的大柜子太挤，你踩了我的脚我挤了你的胳膊。有时是被大人搅散场。姑婆们会大呼小叫，满街满巷骂我们“人小鬼大”。

傍晚，有人告状说我们玩“娶新娘”，弄坏了谁家的一个窗户钩。爸爸阴沉着脸对妈妈说：

要把蓁儿送出去念幼儿园。不能让她让市井陋习染坏了。

我不愿意上幼儿园。幼儿园的老师一个个都象卖肉婆娘，从不会笑。我宁可呆在巷里和伙伴们玩或躺在青石门槛上数蚂蚁。

然而父命不可违。无论我怎样地哭闹挣扎，大人们还是抱着牵着地把我送进了幼儿园。外婆哄我说：

乖乖的，八月十五买一个大月光饼给你吃。

我看看天上，有一轮残缺的白色透明的月亮，另一边有太阳。我想月光饼一定很棒。很奇特。

于是我不哭了。看见板着脸的老师，我就抬头望天，想月亮。

偶尔看见妈妈在我面前，很想告诉她：

妈妈，我不喜欢幼儿园。

可是每次妈妈没让我说话就开始用眼睛逼我，要我争取做个好孩子，每天拿很多很多的小红旗，红五星。

我开始觉得难。真难！要老师满意，做到不烦人，不经常请假去撒尿难；要在小桌子拼成的床上睡午觉，不说说话难；要规规矩矩，不争辩什么，不要求什么难。

一天午后，我偷偷地跑出午睡的教室。午睡的老师没发现我。我独自走在空荡荡的阳光猛烈地晒着的院子里。然后爬上了高高的大象滑梯。

滑梯扶手下坐着一个小男孩，白白净净的苏林林。平常他常说一些粗话，脏话，老师叫我们不要学他。

不知道为什么我想跟他说说话。于是我在他对面坐下，脸对脸，脚抵脚。

太阳很亮，很热。汗迷糊了眼睛。滑梯高台上没有风。

苏林林突然说：

蓁儿你知道男人和女人是怎么样的吗？

我一愣，猛地觉得恶心，这话很不好。我捧住脸，发觉脸象火烧。

苏林林说：我知道。大人们都这样干。

说着，他亮出了他的小揪揪，说把它放到拉尿的地方去就行了。

我慌得从滑梯上哧溜一声滑到地下，逃跑。

我非常恨苏林林。我很想把这件事告诉妈妈。更想问清楚这些疑团的真相。

可是我知道大人们会把我骂一顿。

我什么也不能说。只能把这难受的经历——一次似懂非懂的对话藏在心底，严加封锁。虽然那时我才五岁半，是个拿到了好孩子奖状的大班生。

我不知道我为什么越来越敏感。

星期六，外婆为父母亲一星期一次的团聚办菜，买了一只鸡，一堆猪蹄髈。

我们姐弟全乐了，在门厅走廊上翻跟斗，坐一字马，倒立，金鸡独立，四方步种种，加上口琴，口盅盖、锅盖的“敲击乐”合奏。不知谁挨了谁一下，“世界大战”爆发了。小弟杀猪般地大嚎，头上起了一个疱。小妹尖声怪叫，手上有血。我正在揉这个搓那个，问为什么时，房门大开。

父亲衣衫不整地从卧室里冲出来，眼睛血红，杀气腾腾，扬手就在我的后脑勺上敲了一记。小弟小妹们的嚎叫戛然而止而且作鸟兽散了，逃得无影无踪。我急急地想争辩、想解释，头上又挨了沉重生疼的第二记！

我只感到眼泪哗哗地流。

我泪眼惺忪地向房内投去求助的一瞥，妈妈裹着毯子，躺在床上，眼睛冷冷的，表情又硬又冰。

我彻底绝望了。

这一刻我知道我多余。这世界上没有人需要理解我。

我恨，恨一切，尤其是那一个我想知而不可知的成人世界！

要命的是，我愿意大人们知道我的恨。

我要做我能做的事来表示我的抗议。

每当我看见父母亲关上卧室的门，我就会把弟妹们纠集起来，在走廊玩捉迷藏，故意把门撞得砰砰响。

经常有谁被大人训斥，然而他们当了“替罪羔羊”却不知中了我的圈套。

吃饭的时候，父亲用阴森森、杀气腾腾的眼睛盯了我一会儿。我知道完了，他们知道了。那又能把我怎么样了呢？

我狠狠地回了他一瞥。故意大口吃饭大口嚼菜，毫无教养地把饭粒肉汤溅到桌子上，惹得所有大人们对我“刮目相看”。

饭后，外婆照例吩咐谁洗碗谁扫地谁第一个洗澡，我听见父亲小声对母亲说：

蓁儿这孩子天赋极高，可惜太早熟了，以后可得注意点！

我很生气。似乎我生下来就是一种烦恼，只会给别人添麻烦。谁也不知道我在期待什么，能干些什么。

一个非常酷热的夜晚，我醒了，小妹的腿压住我的肚子，我把她推开，踢了一脚。小妹大哭，吵醒了全家人。

外婆摇头叹气说：蓁儿你莫太嚣了！

我想哭。但忍住泪。

妈妈阴着脸说：

明儿给她们分小床吧。今年冬天，蓁儿没有新手袜。

妹妹破涕为笑。

我很不明白她为什么会幸灾乐祸。小人们的世 界与大人和小人的世界一样，充满了你死我活的味道。

幸亏我们这地方的冬天不太冷。没有手袜也能过。把毛衣袖子拉长些，让手缩进去就很暖和。毛衣的袖口全让我拉扯得薄薄的，终于有一天烂得不可收拾。长袖变成了中袖，还能在袖口上编三股辫。

妈妈看见了，一脸惋惜地说：

纂儿你的毛衣怎么变成这个样啦？去年才织好的呀！

我得意洋洋地看着她。相信她不必费力气就可以猜出我的“破坏”行为动机，可惜她根本没去想。因为我多余。

小北风很凉，把我们的小脸吹得张开了小口子，外婆说这样的天气，赶狗也不出门。她不许我们出去玩。想法子让我们干这干那，留在厨房里。

我很爱闻公用厨房的味道。暖暖的，白色的蒸气，香的，甜的，辣的，焦的味道从一排煎锅、饭锅、汤锅中溢出，一屋子的安逸。

姑婆佣人们在金色的火苗前聊天，说的全是诡秘的事情。

“那姑娘让人家给睡啦！！”

“听说有四个月了，可以挤出奶来呢！！”

“啧啧！真羞死人。”

“才十三岁哟！”

“冤枉老天爷！真作孽哟。”

“还有一个九岁的呢。”

“唉，呸！这种事情！”

常常是一阵沉默。我正想听她们能把“这种事情”说个清清楚楚，有头有尾的，但不可能。往往她们会诡秘地叹息一顿，扭转话题。

“哎，听说过那个鸡婆王英的事吗？”

“是不是那个判监七年的女人？”

“就是她。”

“你知道她些什么啦？快讲来听听！”

“快！怎么啦？”

所有人都停止淘米、摘菜什么的，竖起耳朵听。我看她们这时刻的眼睛全变成了幼儿园小朋友等分糖的眼睛。

“她晚上睡觉不插门。真的。那些个野汉子们……哎呀呀……”

啧啧啧。呸呸呸。

又没有了下文。我有些怅惘。

突然外婆提醒我看火，然后又在我耳边悄悄地说：

“蓁儿你七岁了，千万别跟不认识的男人到外面去，给好吃的也别要！让坏人骗了，那就是一辈子的事啰！知道不？”

她满脸认真与慈爱。

我突然觉得她在迫我吃进了一条

毛毛虫！